# 2024年装修工程合同印花税(十五篇)

来源：网络 作者：紫云轻舞 更新时间：2025-01-21

*装修工程合同印花税一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以及有关规定，现甲方委托乙方为工厂装修，为按时、按量完成装修，明确双方在工程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与责任，经双方友好协商，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签订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执行。一、工程...*

**装修工程合同印花税一**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以及有关规定，现甲方委托乙方为工厂装修，为按时、按量完成装修，明确双方在工程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与责任，经双方友好协商，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签订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执行。

一、工程项目

1、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装修工程。

2、工程项目：隔墙

二、工程制作及内容

1、工厂区、隔墙75龙骨主架、封6厘水泥板1层、防火棉1层。

2、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三、工程装修单价：\_\_\_\_\_\_\_\_\_\_\_\_\_\_元。

四、工程装修综合价：约人民币\_\_\_\_\_\_\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_\_\_元。

五、结算方式：以实际工程量计算。

六、双方责任：

(一)、乙方责任

1、乙方应按工厂常规需求安装，保质保量完成工程。

2、不得在工地有殴打情况，不准在工作场所赌博。

3、保证工程按时按量完工。

4、乙方应按甲方指定的时间及时进场施工，乙方应从20xx年\_\_\_\_\_\_月\_\_\_\_\_日进场开工至20xx年\_\_\_\_月\_\_\_\_日。

(二)甲方责任

1、提供乙方每层水、电，保证工作场地无大障碍，于甲方因素，乙方未通完成工程，乙方概不负责。

2、在施工时，甲方应配合乙方所需要的`要求，让工程能按时完工;以工程量进度按时付款。

六、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以下，甲方应支付乙方人民币\_\_\_\_\_\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_\_\_\_元作为订金，工人进场应支付人民币\_\_\_\_\_\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元，其它工程款待工程完全部完工后，甲方应在一星期内付清乙方余下所有工程款。

七、违约责任

除不可抗拒的外力因素，任何一方都不能违背合同条款，否则造成经济损失由违约方负责。

八、其他事项

1、本协议执行中，如一方不履行协议而造成经济损失，应由违约方负责赔偿所有损失。

2、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3、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涂改无效。

甲方(签名)： 乙方(签名)：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年月日：

**装修工程合同印花税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

委托处理人（姓名）：\_\_\_\_\_\_\_\_\_

单位：\_\_\_\_\_\_\_\_\_

住所地址：\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

bp机号：\_\_\_\_\_\_\_\_\_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

单位名称：\_\_\_\_\_\_\_\_\_

营业执照号：\_\_\_\_\_\_\_\_\_

注册地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委托代表人：\_\_\_\_\_\_\_\_\_

本工程设计人：\_\_\_\_\_\_\_\_\_

施工队负责人：\_\_\_\_\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市家庭居室装饰装修的特点，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承包甲方的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以下简称工程）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地点：\_\_\_\_\_\_\_\_\_

1．2 工程内容及做法（见附表一：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项目确认表、附表二：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内容和做法一览表）

1．3 工程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_\_\_\_\_\_\_\_\_种承包方式：

（1）乙方包工、包全部材料（见附表五：乙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2）乙方包工、部分包料，甲方提供部分材料（见附表四：甲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附表五：乙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3）乙方包工、甲方包全部材料（见附表四：甲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1．4 工程期限\_\_\_\_\_\_\_\_\_天；

开工日期\_\_\_\_\_\_\_\_\_天\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竣工日期\_\_\_\_\_\_\_\_\_天\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1．5 合同价款：本合同工程造价为（人民币）\_\_\_\_\_\_\_\_\_元

金额大写：\_\_\_\_\_\_\_\_\_

（详见附表三：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报价单）

第二条 工程监理

若本工程实行工程监理，甲方与监理公司另行签订《工程监理合同》，并将监理工程师的姓名、单位、联系方式及监理工程师的职责等通知乙方。

第三条 施工图纸

双方商定施工图纸采取下列第\_\_\_\_\_\_\_\_\_种方式提供：

1、甲方自行设计并提供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三份，甲方、乙方、施工队各执一份（见附表六：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图纸）；

2、甲方委托乙方设计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三份，甲方、乙方、施工队各执一份（见附表六：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图纸），设计费\_\_\_\_\_\_\_\_\_元由甲方支付（此费用不在工程价款内）。

第四条 甲方工作

4．1 开工前\_\_\_\_\_\_\_\_\_天，为乙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包括：搬清室内家具、陈设或将室内不易搬动的家具、陈设归堆、遮盖，以不影响施工为原则；

4．2 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

4．3 负责协调施工队与邻里之间的关系；

4．4 不拆动室内承重结构，如需拆改原建筑的非承重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的审批手续；

4．5 施工期间甲方仍需部分使用该居室的，负责做好施工现场的保卫及消防等项工作；

4．6 参与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的监督，负责材料进场、工程竣工验收。

第五条 乙方工作

5．1 施工中严格执行安全施工操作规范、防火规定、施工规范及质量标准，按期保质完成工程；

5．2 严格执行本市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

5．3 保护好原居室室内的家具和陈设，保证居室内上、下水管道的畅通；

5．4 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工程完工后负责清扫施工现场。

第六条 工程变更

工程项目或施工方式如需变更，双方应协商一致，签订书面变更协议，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用及工期（见附表七：装饰装修工程变更单）。

第七条 材料供应

7．1 按合同约定由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见附表四：甲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甲方应在材料到施工现场前通知乙方，双方共同验收并办理交接手续；

7．2 按合同约定由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见附表五：乙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乙方应在材料到施工现场前通知甲方，双方共同验收。

第八条 工期延误

8．1 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经甲方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1、工程量变化或设计变更；

2、不可抗力；

3、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8．2 因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完成其应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工期顺延；因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的，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8．3 甲方未按期支付工程款，合同工期相应顺延。

8．4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完工，工期不顺延；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第九条 质量标准

双方约定本工程质量按下列第\_\_\_\_\_\_\_\_\_项标准执行：

（1）《北京市家庭装饰工程质量验收规定》

（2）其它规定：\_\_\_\_\_\_\_\_\_

施工过程中双方对工程质量发生争议，申请由\_\_\_\_\_\_\_\_\_部门对工程质量予以认证，经认证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认证过程支出的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经认证工程质量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认证过程支出的相关费用由甲方负责。

第十条 工程验收和保修

10．1 双方约定在施工过程中分下列几个阶段对工程质量进行验收：

1、\_\_\_\_\_\_\_\_\_

2、\_\_\_\_\_\_\_\_\_

3、\_\_\_\_\_\_\_\_\_

乙方应提前二天通知甲方参加验收，阶段验收合格后应填写工程验收单（见附表八：工程验收单）；

10．2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自接到验收通知后两天内组织验收，填写工程验收单（见附表八：工程验收单）。在工程款结清后，办理移手续（见附表九：工程结算单）；

10．3 本工程自验收合格双方签字之日起保修期为壹年。验收合格签字后，填写工程保修单（见附表十：工程保修单）。

第十一条 工程款支付方式

11．1 双方约定按下列第\_\_\_\_\_\_\_\_\_种方式支付工程款：

1、此合同签订地为：本市\_\_\_\_\_\_\_\_\_家庭装饰装修市场，工程款分两次支付：第一次于开工前三日，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即\_\_\_\_\_\_\_\_\_元；第二次于工程进度过半，将剩余工程款的40%，即\_\_\_\_\_\_\_\_\_\_元，由市场的有关管理部门负责代收。（注：此种工程款支付方式仅限于在市场内签订的合同使用，合同需经市场有关管理部门认证）

2、合同生效后，甲方按下表中的约定直接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支付次数 支付时间 支付金额（元）

第一次 开工前三日

第二次 工程进度过半

第三次 双方验收合格

3、其它支付方式：\_\_\_\_\_\_\_\_\_；

11．2 工程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向甲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甲方接到资料后\_\_\_\_\_\_\_\_\_日后如未有异议，即视为同意，双方应填写工程结算单（见附表九：工程结算单）并签字，甲方应在签字时向乙方结清工程尾款。

11．4 工程款全部结清后，乙方应向甲方开具正式统一发票。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2．1 合同双方当事人中的任一方因未履行合同的约定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受到罚款或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均由责任方承担责任，并赔偿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12．2 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成品而造成损失的，由甲方负责；

12．3 因一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该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办理合同终止手续，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12．4 甲方未按期支付第二（三）次工程款的，每延误一天向对方支付违约金\_\_\_\_\_\_\_\_\_元；

12．5 由于乙方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负责修理，工期不予顺延；

12．6 由于乙方原因致使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向对方支付违约金\_\_\_\_\_\_\_\_\_元；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双方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时，按下列第\_\_\_\_\_\_\_\_\_种方式解决；

1、向\_\_\_\_\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_\_\_\_\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 几项具体规定；

14．1 因工程施工而产生的垃圾，由乙方负责运出施工现场，并负责将垃圾运到指定的\_\_\_\_\_\_\_\_\_地点，甲方负责支付垃圾清运费用（人民币）\_\_\_\_\_\_\_\_\_元（此费用不在工程价款内）；

14．2 施工期间，甲方将外屋门钥匙\_\_\_\_\_\_\_\_\_\_把，交给乙方施工队负责人\_\_\_\_\_\_\_\_\_\_负责保管。工程竣工验收后，甲方负责提供新锁\_\_\_\_\_\_\_\_\_把，由乙方当场负责安装交付使用。

14．3 施工期间，乙方每天的工作时间为：

上午\_\_\_\_\_\_\_\_\_点\_\_\_\_\_\_\_\_\_分至\_\_\_\_\_\_\_\_\_点\_\_\_\_\_\_\_\_\_分；

下午\_\_\_\_\_\_\_\_\_点\_\_\_\_\_\_\_\_\_分至\_\_\_\_\_\_\_\_\_点\_\_\_\_\_\_\_\_\_分。

第十五条 附则；

15．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5．2 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15．3 甲、乙双方直拉签订合同的，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15．4 凡在本市各家庭装饰装修市场内签订合同的，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及市场有关管理部门各执一份。

15．5 合同履行完后自动终止。

15．6 本合同实行当事人自愿鉴证原则，可将合同文本提交所在区（县）的工商行政管理分局进行合同鉴证，以保护合同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合同附件：

附件一：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项目确认表。

附件二：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内容和做法一览表。

附件三：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报价表。

附件四：甲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附件五：乙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附件六：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图纸。

附件七：装饰装修工程变更单。

附件八：工程验收单。

附件九：工程结算单。

附件十：工程保修单。

第十六条 其它约定条款\_\_\_\_\_\_\_\_\_。

甲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家庭装饰装修市场合同认证意见（市场合同认证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签证意见：\_\_\_\_\_\_\_\_\_

经办人：\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装修工程合同印花税三**

建设发包发（甲方）：

承包施工方（乙方）：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将位于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私人房屋亮化建设施工项目发包给乙方，双方秉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特签订此合同，望共同遵守：

一、承包方式

施工工程采取清包，即包工不包料的方式。

二、建设工期、承包范围及工程款计算方式

工程建设从乙方进场当日开始计算，工期至20年5月15日以前完成，乙方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工程建设进度。承包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甲方只提供建设材料到施工场地路边，乙方自己负责施工原材料的搬运使用。

2、砌砖按块数计算，单价为：零点五五元一块，（0。55元/块）；外墙砖单价为：五十八元每平方米，（58元/㎡）。

3、乙方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以上1至2条承包项目工程，如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完成，甲方将不支付乙方任何工程费，并且由乙方赔偿因延误工期造成甲方的损失。

三、甲方职责

根据房屋建造需求，甲方及时提供房屋建设所需建筑材料，以保证乙方按约定的工期顺利施工。

四、乙方职责

乙方自带砌墙和外墙砖施工用具（运费由乙方负责）和师傅、小工等施工人员，按甲方提供的图纸或甲方要求进行施工。

五、工程质量要求

砌墙平面平整垂直墙角，顶角垂直，砂浆饱满，浇灌平整、牢实，外墙砖必须平实、整齐，缝隙合理。以上工程质量如验收不合格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五、工程检查、验收

在不影响乙方正常作业的\'情况下，甲方对工程作业进度、质量进行全程监督检查，并于工程建设完工后乙方通知甲方对工程进行验收，合格后支付工程款。

六、工程款支付办法

工程款采取分结方式，房屋施工开始10天后甲方保证支付乙方施工生活费，工程结束验收合格后甲方一次性支付乙方房屋建设施工工程款。

七、安全责任

乙方必须认真按施工操作程序施工，必须佩戴甲方提供的脚手架、安全带、安全帽等安全设施，并做好施工人员的安全教育，坚持安全第一、质量第一、预防为主，若施工中发生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九、其他情况

施工期间乙方伙食自理，甲方只提供住房。

十、其它未尽事宜

1、甲乙双方各自的材料、工具，甲乙双方各自负责保管。

2、乙方施工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应爱惜材料，避免造成浪费。

3、本协议一式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若在施工中遇到问题双方协商更改。双方应认真履行协议，尚若违反，造成的损失由违约方负责。

4、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再行协商处理，协商不成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执行。若甲乙双方发生纠纷应秉着友好的原则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年\_\_月\_\_日

\_\_\_\_年\_\_月\_\_日

**装修工程合同印花税四**

精装修是简装修的不断改进过程中的产品，在本世纪的上海出现。

装修标准通常如下：

顶面有一定的造型，并考虑一定的设计效果及风格，材质细腻环保;

地面采用品牌玻化砖、仿古砖、或结合大理石等中高档材料;

卫浴和厨房两大重点区域都是经过高品质的精细装修，在部品方面基本上会采用知名品牌并保证售后服务，工厂化橱柜。

基本还是不会配置活动家具的，由于人们在生活方面对于家具的个性化要求还是比较强的，精装修配置家具及饰品基本上在现阶段是行不通的。当然还是存在特殊项目。

形成原因：房地产市场的激烈竞争，优胜劣汰。

取得成果：小业主在看过样板房之后，按照样板房交了楼，装修效果上是小业主一开始就认同的，当然不会再拆除。

有了质量问题可以直接找开发商，开发商就不会再推卸责任给装饰公司了。一方面节省了个人装修带来的材料浪费，噪音环境等污染，另一方面整顿了不规范的国内建材市场。

相对于毛坯房而言，又出现了个词，那就是“成品房”。就像精装房是成品房发展的必然结果。

它是室内设计与建筑及景观设计在前期结合的一个共同体。

在设计方面它区别于原始的毛坯房，它是从整体项目定位出发，优先考虑室内空间设计，再延伸建筑外立面及结构设计、并与景观设计结合为一体。

它是让室内设计师去定墙体尺度，水电定位，融入到建筑设计、结构设计。

装修选材通常是整合成熟的资源厂家及公司配合完成。

装修施工是在精装修上有计划有节奏的统一流水线实施，多个专业共同参与管理协调而成的。

交楼是有权威机构出具环保证书，有监理单位出具施工过程节点的验收证明，并在交付使用后有2年的质保期。

室内精装修工程合同范本

发包人：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 (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工程名称： 住宅套内及公共区域装修工程。

一、工程地点：

二、工程内容：

乙方负责按甲方确认的施工图纸及相关设计变更通知对 住宅室内、首层电梯大堂及电梯间、标准层电梯间装修工程。

其它工程内容：

一、承包范围： 室内、首层电梯大堂及电梯间、标准层电梯间精装修工程的施工。具体内容包括各区域地面、天棚、墙面的装修，入户门、室内护窗栏杆制安、卫生洁具、卫生间挂件、橱柜、地柜、开关插座、灯具、抽油烟机、煤气炉、消毒碗柜安装等。

其它内容：

不包含在本工程承包范围的毛坯房和已施工的样板房：

二、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损耗、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市场风险、包验收合格、包税金的形式承包本项目。

三、乙方须按甲方的要求，提供报建相关的资料，并配合甲方进行报建的.相关工作，如因乙方原因影响甲方报建及验收的进度，由此增加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四、其它约定：

质量标准按国家、地方现行相关规范及通用条款第9条执行,并达到合格。

按照本合同通用条款第12条以及协议书第三条、第七条的约定进行验收。

本合同防水工程保修期为五年，室内装修工程的质量保修期为两年。其余未提及的均按照通用条款第13条执行。

一、开工日期：开工时间暂定为 年 月 日开工，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现场管理代表签发的开工令确定的开工日期为准。

二、合同工期：(下列几项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选择填写)

总工期： 日历天

工程分批进场施工，每批工程工期： 日历天

单栋工期为： 日历天

节点工期：

三、竣工日期： 具体竣工日期以甲方现场管理代表签发的开工令日期及合同总工期确定。

各楼栋竣工日期：

四、节点工期要求：甲方可以根据现场的施工条件，合理安排本合同工程项目进行分段施工，乙方应按甲方现场管理代表下发的分段施工指令组织施工。

一、由乙方自行选择供货商进行采购的材料由乙方在签订合同前按照甲方确认的设计图纸要求注明的颜色、质量、质感、规格、品牌送实物样品供甲方确认，经甲方确认后，作为实物样板封存，并由乙方按甲方确认的实物样板自行采购。

二、乙方应根据材料需进场的时间，在图纸下发后7天内，以书面形式提交属于代供代扣代付的材料进场计划报工程师审核，计划须包含品种、规格、等级、数量、品牌及进场时间等内容。如设计变更需取消原材料计划，应在变更下发后3天内通知甲方(代供代扣代付材料已按计划进场后，因甲方设计变更所导致的相关责任均由甲方承担)。如因乙方未及时提交代供代扣代付材料进场计划或提交错漏计划，导致甲方不能及时进行代供代扣代付材料采购或采购错漏时，一切不利后果均由乙方自行承担。若代供代扣代付

**装修工程合同印花税五**

建设单位(甲方)：

施工单位(乙方)：

为明确甲、乙双方在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使双方互相创造条件，搞好协作工作，按时、保质、保量地完成装修任务，经双方充分协商，特签订以下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工程名称、地点：

二、工程内容：

三、合同价款：

四、工程期限：

五、甲方要求：

1、乙方不得将工程转包给其他公司。

2、乙方提供的材料要符合国家环保标准。

六、施工内容

1、乙方在组织施工中坚持“顾客至上，质量第一”的方针，根据甲方的要求对施工质量严格把关。

2、在组织施工中，严格按图纸施工，在设计方案总体效果不变的前提下，经双方协商，只可以对设计进行微调。(以预算单价为依据，设计变更时，增减部分经双方认可，最后按实际工程量列为决算)

3、在施工过程中，乙方应为甲方设想，尽量不为甲方增加麻烦。

4、甲乙双方在签订合同后，工程预算单价与决算中的单价甲乙双方不得擅自更改。

5、在施工过程中，如有增减项目，按预算单价、实际工程量列入决算。

七、工程验收

1、整体工程完工后，甲乙双方应在三天内移交接管完毕，乙方应提供所有竣工手续，否则甲方有权拒绝验收，逾期验收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验收时间，待甲方会同设计、设备供应单位及工程质量监督部门等进行验收，取得竣工合格资料、数据和凭证后，视为竣工验收完毕。

2、依据所附图纸和预算。

八、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甲方先付给乙方工程款的20%用于材料进场，即人民币(大写)整。在工程过大半(即泥工、木工结束，油漆开工)，甲方再付工程款的30%，即人民币(大写)-----整。工程竣工验收后，甲方付给乙方工程款的40%，即人民币(大写)---整。剩余10%的价款作为质保金，在保修期内，工程无质量问题，乙方无违约行为，甲方再行支付给乙方。

2、甲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拖欠相应款项，如逾期不付，甲方承担相应的责任。

九、工程质量

1、乙方确保工程质量。工程质量保修期为两年，自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双方在工程保修单上签字之日开始起算。遇有工程需要维修，甲方电话通知，乙方在接到电话后五个小时内赶至现场进行维修，没有及时进行维修的，甲方可另行找他方进行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负担。

十、违约责任

1、因乙方原因致使工程质量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七日之内进行修理或者返工，修理费或者返工费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2、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逾期交付的，每逾期一天，乙方应赔偿给甲方叁仟元。

3、乙方擅自拆改房屋承重结构或共用管线和设施，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等)，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责任。

4、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是假冒伪劣产品的，应按材料、设备款的双倍赔偿甲方。

5、由于甲方原因造成的延期开工或者中途停工，乙方可以顺延工程竣工日期;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延期开工或者中途停工，乙方应当赔偿甲方的损失。

6、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按期支付款项，每逾期一天，甲方应按同期贷款利息的双倍进行赔偿，工期相应顺延。

7、工程为办理验收、结算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者擅自入住，由此造成无法验收和损失的，由甲方负责，。

8、乙方有任何违约行为，甲方以书面的形式通知乙方在三日内加以改正，乙方不改正的，甲方单方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担。

十一、纠纷处理及合同变更和解除

1、本合同在履行中或者在保修期内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也可以向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或者装饰装修行业协会申请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2、合同生效后，双方必须严格共同遵守。任何一方需要变更合同内容，应经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合同签订后施工前，一方如要终止合同，应以书面形式提出，并按合同总价款15%支付违约金，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3、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并由责任方按合同总价款15%赔偿，解除本合同。

4、如在施工过程中有国家政策性条款的变更，即本合同相应的`发生变更。

十二、其他事项

1、乙方在施工中严格执行安全施工操作规范、防火规定、施工规范及质量标准，按期保质完成工程。严格执行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乙方在施工中发生的安全事故(包括施工员及其他任何第三方发生的)，一切责任均由乙方负责承担。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工程完工后负责清扫施工现场，施工人员和设备必须在七日内撤离施工现场。乙方应对该单位工程的产品负责，应做好设备、器材的防盗、防窃及产品保护工作至验收交付甲方时为止。

2、本合同附件含：预算一份、效果图一份和施工图一套，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3、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在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甲方(签字盖章)：乙方(签字盖章)：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日期：

**装修工程合同印花税六**

委托方： 居间方：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居间方受委托方委托，双方就居间方向委托方提供有关装修工程项目居间服务等事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1、合同标的物

居间方向委托方提供珠江新城装修工程，合同标的物具体情况

2、居间方义务

a、 居间方应积极、认真地介绍装修项目基本情况，并及时沟通情况；

b、 居间方协助委托方做好该项目的前期沟通工作；

c、 居间方提供委托方工程装修有关设计图及预算图；

d、 居间方应协调有关矛盾，促成委托方与该装修工程项目方成功签约。

3、委托方义务

a、 委托方承诺一旦本装修工程项目方与委托方签订合同，委托方即应承担向居间方支付服务费义务。

b、 委托方在施工期间出现质量及有关施工所有问题，委托方不能以任何理由拒付及拖延居间服务费。

4、居间服务费

a、 居间服务费（即是中介服务费）的标准；

b、 委托方与装修工程方签订的针对本装修工程项目合同总金额（不论何种形式）的` 6% ，此居间费包括所有居间人的费用在内。

c、 居间服务费支付方法：

委托方与装修工程方签订合同后各委托方收到该项目工程费达到总造价10%以上时，委托方支付居间服务费30%，委托方收到工程费达到50%以上时，付居间服务费30%，委托方收到工程费达到70%，付居间服务费40%（即付清）。

5、诚信原则

（1）、委托方在本合同委托期内，没有征得居间的书面同意，委托方不能与该人项目方进行协商中签订项目转让合同，否则居间方有权请求委托方按本合同第四条支付服务费。

（2）、委托方不能以相关企业或其子公司及一切转让工程名义转让合同。居间方有权请求委托方按本合同第四条支付服务费。

（3）、委托期内委托方未能与该项目达成协议时，委托方将不支付居间服务费。

（4）、委托方在签订装修工程，在施工期间或之后，该项目增加工程量时委托方按工程量增加部分支付居间方服务费。

6、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未经双方书面同意，任何方不得擅自修改本合同。

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款执行。本协议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委托方： 居间方：

代表人： 代表人：

联系地址： 联系地址：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签订地点：

**装修工程合同印花税七**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月\_\_\_日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风险提示：发包人的相对义务

根据法律规定发包人应办理法律规定由其办理的许可、批准或备案，包括但不限于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施工所需临时用水、临时用电、中断道路交通、临时占用土地等许可和批准。且发包人应协助承包人办理法律规定的有关施工证件和批件。

若发包人因未能及时办理完毕前述许可、批准或备案，由发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并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

3、承包方式：

4、工程面积：

5、工程期限：

风险提示：关于实际竣工日期的规定

当因实际竣工日期的确认发生纠纷时，可以以相关规定参照具体情形：

工程经竣工验收合格的，以承包人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之日为实际竣工日期，并在工程接收证书中载明；因发包人原因，未在监理人收到承包人提交的竣工验收申请报告42天内完成竣工验收，或完成竣工验收不予签发工程接收证书的，以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的日期为实际竣工日期；工程未经竣工验收，发包人擅自使用的，以转移占有工程之日为实际竣工日期。

本工程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开工，于\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竣工。

1、工程款：本合同工程造价为（人民币）：\_\_\_\_\_\_\_\_\_\_\_\_；金额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报价单根据市场经济运作规则，本着优质优价的原则由双方约定，作为本合同的附件。详见本合同附件《装饰工程预算表》。

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有关防火设计规范。

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规程》、《建筑安装工人安全操作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其它相关的法规、规范。

由于甲方确认的图纸或做法说明，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和防火设计规范，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甲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风险提示：对于采购材料和工程设备的义务与责

承包人采购的材料和工程设备不符合设计或有关标准要求时，承包人应在监理人要求的合理期限内将不符合设计或有关标准要求的材料、工程设备运出施工现场，并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材料、工程设备，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按照发包人违约的约定办理。

本工程凡由乙方采购的材料，经甲方按预算材料及乙方提供的样品标准验收，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若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对与甲方认可的材料，乙方使用后，如甲方提出更换或提高标准，甲方应承担乙方因此而增加的施工工费及材料费。

1、双方商定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价格，按项目报价执行。

2、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分\_\_\_\_\_次，按下面约定支付工程款，尾款竣工结算时一次结清；

（1）工地开工前付\_\_\_\_\_元。

（2）工程进行一半时付\_\_\_\_\_元。

（3）工程结束付\_\_\_\_\_元。

3、工程竣工验收后，乙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甲方自接到上述资料\_\_\_\_\_天内审查完毕，到期未提出异议，视为同意。

1、甲方要求比合同范本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并支付乙方因赶工采取的措施费用。

2、在1、条件下，本工程合同范本施工期约定为\_\_\_\_\_\_工作日。

3、本工程合同范本约定施工期以收到第一期工程款当天起计算\_\_\_\_\_工作日。

4、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工作，影响工期，工期顺延。

5、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6、因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及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停工8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

风险提示：工程质量未符合标准的归责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的，由发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并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返工直至工程质量达到合同约定的标准为止，并由承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

1、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甲方要求部分或全部工程项目达到优良标准。

2、本工程以施工图纸、甲乙双方另行约定的特殊施工做法及质量标准、设计变更和\_\_\_\_\_\_省地方标准《\_\_\_\_\_\_装饰装修工程质量规范》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3、装饰装修工程竣工后，工程质量和环保要求应当符合国家有关标准。

4、由于甲方原因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5、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6、甲方对工程存在的问题应及时向乙方工程部反映投诉，以免给双方造成更大的返工或损失。

乙方工程部电话：\_\_\_\_\_\_\_\_\_\_\_\_\_\_\_\_。

7、乙方自检合格后，应及时通知甲方进行材料进场的验收、各个节点完工的验收，由甲方签字确认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甲方若不能按约定日期参加验收，可书面委托第三人进行验收确认，且甲方认可该验收结果。甲方未按约定日期参加验收且未委托第三人进行验收，延误工期由甲方承担。

8、工程内容全部施工完毕后，乙方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进行竣工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后七日内须参加验收，若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不参加验收，视为验收合格。竣工验收合格后，乙方应提供工程质量合格证明（含试水记录）和第三方室内空气质量检测合格证书。

甲方对室内空气质量有异议时，可请有国家相关部门认可的专业检测单位予以认证并自负费用；若检测不达标则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还需负责治理工作及承担治理费。（由于甲供材料、配饰等原因引起的由甲方承担所有费用）。

竣工验收合格后，双方办理移交手续，签署保修单，提交水电隐蔽工程图。双方竣工验收前，乙方负责保护工程成品和工程现场的全部安全。

双方未办理竣工合格验收手续，甲方不得入住。如甲方擅自入住或更换钥匙视同验收合格；甲方确需提前入住的，由双方以其他事项书面约定。

竣工验收在工程质量及经济方面存在个别且不涉及较大问题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解决竣工验收遗留问题协议“（作为竣工验收单附件）后，甲方可先行入住。

1、因甲方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和防火规范，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甲方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2、因乙方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和防火规范，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风险提示：保修责任的起算

工程保修期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具体分部分项工程的保修期由合同当事人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但不得低于法定最低保修年限。在工程保修期内，承包人应当根据有关法律规定以及合同约定承担保修责任。

发包人未经竣工验收擅自使用工程的，保修期自转移占有之日起算。

本合同工程验收交付之日起，乙方负责为期2年的保修（凭签发的工程保修单为准），保修范围：乙方所装修项目应有的质量保证。属甲方人为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发生的质量问题，及甲方自行装修项目或自购材料装修项目，导致质量问题的则不在保修范畴之内。

风险提示：明确违约责任

在签订合同时，双方就要想到可能产生的违反合同的行为，并在合同中规定相应的惩罚办法，通过明确违约时需要承担的责任，来督促各方真正履行应承担的义务，一旦违约情况发生，也有据可依。

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擅自解除合同方，应按合同总金额\_\_\_\_\_\_%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

当事人不愿意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本合同在执行中发生的争议由合同签约地人民法院解决。

1、本合同和合同附件向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2、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包括合同附件、补充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

甲方（签章）：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装修工程合同印花税八**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

合同履行地：\_\_\_\_\_\_\_\_\_\_\_\_

发包方(简称甲方)：\_\_\_\_\_\_\_\_\_\_\_\_

承包方(简称乙方)：\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在平等、友好、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装潢施工地点：

2.工程面积：建筑面积约\_\_\_\_\_\_\_\_\_\_\_\_\_\_平方米。

3.承包方式：包工包料。(材料详见报价表)

4.装饰施工内容：施工图纸(经甲乙方确认)范围内。(不含舞台灯具及音响设备)

5.工程总价款：\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详见报价表。(此价格为固定价，不以工程量的增加、减少而变更)

6.工期：自20\_年7月18日开工至20\_年9月5日竣工，工期约47天。

第二条：甲方职责

1.甲方保证乙方开工前水、电通畅。

2.甲方在接到乙方通知，应在二日内予以回复。如未回复视为对乙方通知的确认。

3.甲方对乙方的施工进行监督。

4.为了确保施工工程质量，甲方对乙方所有使有的装饰材料检验的责任。

第三条

乙方职责

1.乙方在装修期间承担施工的职责，对本次装修工程的质量和工期负责。乙方全面承担现场管理，装修施工质量和施工人员安全等职责。

2.乙方在装修过程中，应保证正常施工和管理，不得将工程转包给他人。

3.乙方负责组织装修人员进行装修工程施工。如甲方对乙方装修人员的施工水平存在异议，可以要求乙方无条件更换。

4.乙方不得擅自拆改原有建筑承重结构或共用设备管线，如需改变应经甲方书面同意。

第四条

材料供应

1.本工程所用装修材料、装修施工设备、工具等都均由乙方提供。(费用已包含在工程总价中)

2.乙方采购材料，应是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随货附带合格证和质报告)。所有施工材料经甲方检验确认后方可施工，由于保管不当或施工工艺不当造成的材料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3.为了保证工程的正常进行，乙方应在装修材料运抵装修地点使用前3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对材料进行检验。

4.经甲方确认的装修材料、设备，乙方均不得单方面更换、调整。若市场无法购买或装修确需变更的，乙方向甲方申请后，甲方以书面方式告知乙方。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所更换材料或设备工程返工，也可以少付、不付相应的工程款。

5.乙方应在处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前，应书面通知甲方对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进行检验验收;如未通知，甲方有权要求在其本部分完工后进行的检查与验收，因返工所造成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6.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7.工程竣工验收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进行保护。

第五条

工程质量及验收

1.本工程执行《住宅建筑装饰工程技术规程》、《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标准、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2.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和材料损失由乙方承担。

3.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设计修改意见及增减工程项目，应与乙方协商，就变更工程的相关事宜达成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4.工程竣工：乙方应提前两日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在接到通知三日内组织验收，并书面办理验收确认手续。如果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须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完工后15个工作日内)。

5.工程保修期一年，从竣工验收确认之日起算。保修期内由于乙方施工不当造成质量问题，乙方无条件地进行维修，并承担相应材料费用。

第六条

安全生产

1.乙方在施工中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保障作业人员及相邻设施及建筑的安全，防止渗漏水、停电、物品毁坏等事故发生。如遇上述情况，乙方负责修复和赔偿。

2、乙方施工人员应是与乙方建立劳动关系的.人员，在工作过程中造成其人身损害或财产损失的，应由乙方承担责任。

3、乙方施工人员因过失或故意给他人造成人身损害或财产损失的，乙方应负责赔偿。

第七条

工程价款及结算

1.工程款支付方式及期限：

合同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50%即人民币\_\_\_\_\_\_\_\_\_\_\_\_\_\_元整(￥：\_\_\_\_\_\_\_\_\_\_\_\_\_\_元)。

工程竣工验收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45%即人民币\_\_\_\_\_\_\_\_\_\_\_\_\_\_元整(￥：\_\_\_\_\_\_\_\_\_\_\_\_\_\_元)。

合同总价的5%即人民\_\_\_\_\_\_\_\_\_\_\_\_\_\_元整(￥：\_\_\_\_\_\_\_\_\_\_\_\_\_\_元)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装修工程无质量问题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无息支付。

第八条

其它事项

1、不可抗力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克服、不能避免并对一方当事人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火灾和风暴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政府行为等。

如因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书面告知另一方，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7日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的书面资料，双方认可后协商终止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

2、工程变量变更，在施工过程中如有对施工图纸有改变时，双方以补充协议的形式确定，变更工程量不再变更合同总价。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乙方违反合同约定之任一条款或保证事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1%的违约金，多项违约的违约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合同总价的10%，但本合同有特别约定的除外。

2.乙方不能按约定期限完成承包工程的，每天向甲方承担合同总价1%的违约金，如延期达十五日的，甲方有权停止乙方施工并可以拒付、少付或不付剩余工程款。乙方应向甲方赔偿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

3.乙方擅自拆改原有建筑承重结构或共用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责任。

4.工程未办理验收、结算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由此造成无法验收和损失的，由甲方负责。

5.工程关键节点或隐蔽工程未按约定办理验收，乙方提前进行下一阶段工程施工，由此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

第九条

纠纷处理方式

因履行本合同双方发生争议时，双方应尽量协商。或若协商不成时，可以向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因此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交通费等由败诉方承担，或由司法文书确定。

第十条

协议的变更和解除

1.协议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协议内容，应经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条款。

2.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协议，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协议协议，解除本协议。

3.如由于乙方施工出现质量问题，甲方可以无条件提出中止施工，限期内要求乙方返工直致达到施工图纸的要求。

第十一条

附则

1.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经双方协商同意后由授权代表签署文件，报价表、图纸等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且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各文件相互之间如有不符之处以质量标准高者优先或有利于甲方原则确定。

3.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此页正文止)

甲方(签字)：\_\_\_\_\_\_\_\_\_\_乙方(签字)：\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住址：\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签订日期：\_\_\_\_\_\_\_\_

**装修工程合同印花税九**

发包人：\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施工的特点，双方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发包人的家庭居室装修工程(以下简称工程)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

1.2工程内容及做法(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项目预算表)。

1.3工程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_\_\_\_\_\_种承包方式。

(1)承包人包工、包料;

(2)承包人包工、部分包料(承包人提供装饰装修材料表)，发包人提供部分材料(发包人提供装饰装修材料表);

(3)承包人包工、发包人包料(发包人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1.4工程期限\_\_\_\_\_\_\_\_天，开工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竣工日期\_\_\_\_\_\_年\_\_\_\_月\_\_\_\_日。

1.5合同价款：本合同工程造价为(大写)：\_\_\_\_\_\_\_\_\_\_元，小写：\_\_\_\_\_\_\_\_\_\_\_\_\_\_元(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报价单)。

第二条工程监理若本工程实行工程监理，发包人与监理公司另行签订《工程监理合同》，并将监理工程师的姓名、单位、联系方式及监理工程师的职责等通知承包人。

第三条施工图纸双方商定施工图纸采取下列第\_\_\_\_\_\_种方式提供：

(1)发包人自行设计并提供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发包人、承包人各一份(详见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图纸);

(2)发包人委托承包人设计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发包人、承包人各一份(详见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图纸)，设计费(大写)\_\_\_\_\_\_\_\_\_\_\_\_元，由发包人支付(此费用不在工程价款内)。

第四条发包人义务

4.1开工前\_\_\_\_\_\_\_\_天，为承包人入场施工创造条件。包括：搬清室内家具、陈设或将室内不易搬动的家具、陈设归堆、遮盖，以不影响施工为原则;

4.2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

4.3负责协调施工队与邻里之间的关系;

4.4不拆室内承重结构，如需拆改原建筑的非承重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的审批手续;

4.5施工期间发包人仍需部分使用该居室的，负责做好施工现场的保卫及消防等项工作;

4.6参与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的监督，负责材料进场、竣工验收。

第五条承包人义务

5.1施工中严格执行安全施工操作规范、防火规定、施工规范及质量标准，按期保质完成工程;

5.2严格执行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

5.3保护好原居室室内的家具和陈设，保证居室内上、下水管道的畅通;

5.4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工程完工后负责清扫施工现场。

第六条工程变更工程项目及施工方式如需变更，双方应协商一致，签定书面变更协议(或

第七条材料的提供

7.1由发包人提供的材料、设备。发包人应在材料运到施工现场前通知承包人，双方共同验收并办理交接手续;

7.2由承包人提供的材料、设备(承包人提供装饰装修材料表)，承包人应在材料运到施工现场前通知发包人，并接受发包人检验。

第八条工期延误

8.1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经发包人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1)工程量变化和设计变更;

(2)不可抗力;

(3)发包人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8.2因发包人未按约定完成其应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工期顺延;因发包人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的，返工费用由发包人承担，工期顺延。

8.3发包人未按期支付工程款(验收单签字后\_\_\_\_\_\_\_\_\_天内)，工期相应顺延。

8.4因承包人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无故中途停工而影响工期的，工期不顺延;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在\_\_\_\_\_\_\_\_\_日内由甲方或甲方代表提出具体整改方案的，返工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工期协商顺延，同一质量问题第二次整改工期不顺延。

第九条质量标准：

双方约定本工程施工质量标准：施工过程中双方对工程质量发生争议，由\_\_\_\_市装饰协会主管部门对工程质量予以认证，经认证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认证过程支出的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经认证工程质量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认证过程支出的相关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第十条工程验收和保修

10.1双方约定在施工过程中分下列几个阶段对工程质量进行验收：

(1)水电施工改造完工，开关插座定位验收;防水层经\_\_\_\_\_\_\_\_\_小时试水不漏;

(2)泥工粉砌新墙完毕，墙、地砖铺贴完工;

(3)木工吊顶，木制品完工;

(4)油漆工程完工;

(5)全部工程完工。承包人应提前两天通知发包人进行验收，阶段验收合格后应填写工程验收单(家装工程验收单)。

10.2工程竣工后，承包人应通知发包人验收，发包人应自接到验收通知后两天内组织验收，填写工程验收单(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验收单)。在工程款结清后，办理移交手续。

10.3本工程自验收合格双方签字之日起保修期为\_\_\_\_\_\_\_\_\_个月，\_\_\_\_\_\_\_\_\_个月后收费保修。保修内容为本公司施工过的项目，因外力引起的损坏和其它单位提供的设备，工程项目收费维修。

第十一条工程款支付方式

11.1双方约定按以下\_\_\_\_方式支付工程款：

(1)合同签定后，发包人按约定直接向承包人支付工程款的\_\_\_\_%预付款，即\_\_\_\_\_\_\_\_\_元;泥工完工后，发包人按约定直接向承包人支付工程款的\_\_\_\_%进度款，即\_\_\_\_\_\_\_\_\_\_\_元;逢单项工程完工验收后，发包人按约定直接向承包人支付増加项目后的追加款，油漆工程完工后发包人按约定直接向承包人支付工程款\_\_\_\_%余额款，即\_\_\_\_\_\_\_\_\_元。全部工程完工后\_\_\_\_天内支付余款\_\_\_\_%,即\_\_\_\_\_\_\_\_\_元。

(2)签定合同后首付工程款的\_\_\_\_%,即\_\_\_\_\_\_\_\_元;以后按每期工程完工验收单签名后\_\_\_\_天内付款，按第\_\_\_\_条分多次(\_\_\_\_%-\_\_\_\_%)付款，水电改造定位完工验收后付第二次款\_\_\_\_%。

(3)其他支付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1.2工程验收合格后，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发包人。发包人接到资料后\_\_\_\_日内如未有异议，即视为同意，双方应填写工程验收单(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验收单)并签字，发包人应在签字后\_\_\_\_天内向承包人结清每期工程进度款。

11.3工程款全部结清后，承包人应向发包人开具正式统一发票(税金另计)。

第十二条违约责任

12.1合同双方当事人中的任何一方因未履行合同约定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受到罚款或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均由责任方承担责任，并赔偿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12.2未办理验收手续，发包人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成品而造成损失的，由发包人负责。

12.3因一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该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办理合同终止手续，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12.4发包人未按期支付每次工程进度款的(验收签字\_\_\_\_日内)，每延误\_\_\_\_天向对方支付违约金发包价\_\_\_\_%元，\_\_\_\_天后乙方可中止合约。

12.5由于承包人原因致使工期延误，每延误\_\_\_\_天向对方支付违约金发包价\_\_\_\_%元。

第十三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_\_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市装饰协会或\_\_\_\_\_\_\_\_\_\_\_\_\_\_\_\_\_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几项具体规定

14.1程施工而产生的垃圾，由承包人负责运出施工现场，并负责将垃圾运到指定的地点，发包人负责支付垃圾清运费用(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此费用不在工程价款内)。物业公司向业主的各项收费和押金由发包人支付(此费用不在工程价款内)。

14.2施工期间，发包人将外屋钥匙\_\_\_\_\_\_\_\_把，交给承包人保管。工程竣工验收后，发包人负责交还锁\_\_\_\_\_\_\_\_把，由承包人当场负责安装交付使用。

14.3施工期间，承包人每天的工作时间为：上午\_\_\_\_\_\_\_\_点\_\_\_\_\_\_分至\_\_\_\_\_\_点\_\_\_\_\_\_分;下午\_\_\_\_\_\_点\_\_\_\_\_\_分至\_\_\_\_\_\_点\_\_\_\_\_\_分。

第十五条其他约定事项：\_\_\_\_\_\_\_\_\_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装修工程合同印花税篇十**

甲方：\_\_\_\_\_\_\_\_

乙方：\_\_\_\_\_\_\_\_

为加强工程的工程管理，确保工程质量和建设工期，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国家和行业的有关规定，遵循甲方与业主签订的工程合同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在平等、自愿、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下，经双方就本工程大坝安全监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_\_\_\_\_\_\_\_

2、工程地点：\_\_\_\_\_\_\_\_

二、施工范围及内容：

1、施工范围：本合同施工图纸所示的大坝及其基础安全监测仪器设备采购检验、率定、埋设安装、施工期和移交前观测、维护及观测资料整理。

2、工作内容：

①主要包括变形监测、渗流监测、应力应变监测、自动化系统等监测项目，其所需埋设安装的主要监测设施有竖向位移标点和工作基点、水平位移控制网点、竖直传高、多点位移计、测斜仪、测缝计、裂缝计、测压管、渗压计、量水堰、温度计、四向应变计组、无应力计及自动化系统等。；

②为完成本工程项目的监测仪器设备的采购、施工、完工、维护和缺陷修复；③为完成本工程项目需要提供的技术及劳务；

④为完成本工程项目和新增项目的施工、完工、维护和缺陷修复与有关各方的协调配合等工作应包括在上述工作中。

三、施工工期：

磨坝峡水库大坝安全监测施工工期：

1、以上工期不得以安全或交通等管理要求而延期，并不得以此为由进行索赔；

2、施工中因乙方原因造成施工进度滞后，乙方均应按甲方的指示要求，采取有效措施赶上进度，并自行承担因赶工所增加的费用；

3、除不可抗力及甲方的原因造成的工期滞后外，还应支付逾期完工违约金；每

4、乙方拖延工期后，应按甲方的要求无条件增加施工人员及为赶工所需的其它资源投入，以满足工期要求。若乙方仍然没有扭转拖延工期的能力，甲方有权更换施工队伍以确保工程顺利完成，为此增加的所有赶工费用及对甲方因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乙方对此不得有任何异议并遵照执行。

四、计价方式：

1、本合同的施工项目按固定单价承包（具体承包项目单价表见附件）；

2、本合同施工单价已包含了合格监测仪器设备购置费、施工期间各项目的所有工序内容，人员设备进退场费用已包含在施工单价中，甲方不另行支付。

3、本工程的承包单价中均已考虑了由于地质条件、施工环境、施工调配、施工中断等各种不可预见的干扰因素的影响，故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施工和向甲方提出任何方式的工期补偿和经济补偿。

五、结算方式：

1、本合同结算方式分为四次，第一次合同签订后甲方按计划支付给乙方预付监测仪器设备购置款约占合同购置费的20%，其余按甲方结算方式进行支付；

2、第二次付款，依据工程施工进度，按月由甲方工程技术办审定的工程量按其合同的50%进行结算。此次结算与业主结算保持一致。并在结算中扣除第一次预付款。

3、第三次付款，工程完工验收后，再按合同的20%给予结算支付。

4、第四次，甲方按月在乙方的结算款中扣除10%的工程款作为质量安全保证金。待乙方工程完工经监理、业主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后（本合同保修期为半年），待乙方缺陷修复后费用无息退还。

六、材料供应与机械设备：

1、本合同施工的主、辅材料及监测仪器设备，均由乙方按合同技术指标要求自行购买。不符合合同技术要求或有损坏乙方负责购买更换，甲方不另行支付费用。

2、乙方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小型机器具自己提供，乙方需用大型设备须经甲方办理设备使用手续，甲方按其设备台班收取费用，在乙方结算报表中扣除，使用完后及时归还甲方，乙方不得将甲方机械设备用于工作面以外的其他部位，或调离本工程如有此类事件发生，按设备原值3倍进行罚款。在使用过程中应按规范进行操作，如违反操作规程进行作业，造成设备及人员损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责任均由

乙方承担；

3、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提供能满足本工程施工需要的技术和劳务人员，并经甲方生产主管的.认可；

4、乙方加强安全技术管理，采取必要的安全措施和设施，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杜绝违章作业及事故的发生。

七、技术规范及质量检查及验收要求：

1、技术标准和规范

乙方在执行合同期间，对于所有仪器设备的采购、检验（率定）、埋设安装和观测及其他施工，都应遵照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技术标准和规范，以及本卷所规定的技术规范执行。若国家或部颁标准和规范做出修改时，则以修订后新颁布的标准和规范为准。承包人应自费取得这些技术标准和规范。本合同必须遵照执行的现行技术规范，主要有：

1）《混凝土坝安全监测技术规范》dl/t5178—20xx；

2）《国家一、二等水准测量规范》gb12897—20xx；

3）《国家三、四等水准测量规范》gb12898—20xx；

4）《大坝安全监测自动化系统设备基本技术条件》sl268—20xx；

5）《大坝安全监测自动化技术规范》dl/t 5211—20xx；

6）《混凝土坝安全监测资料整编规程》dl/t5209—20xx；

7）《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测量规范》（sl52—93）；

8）《工程测量规范》（50026—93）；

9）《中、短程光电测距规范》（d/t16818—1997）；

10）《国家三角测量规范》（gb/t17942—20xx）；

11）《岩土工程用钢弦式压力传感器国家标准》gb/t13606—92；

12）《大坝安全监测系统验收规程》gb/t22385—20xx；

13）《大坝安全监测仪器检验测试规程》、sl 530—20xx；

14）《大坝安全监测仪器安装标准》sl531—20xx；

15）大坝仪器设备安装计划。

2、监测仪器设备的提交、验收

（1）。采用的进口监测仪器设备，其生产厂家必须获得iso9000系列质量体系认证，所生产的仪器设备有在不少于3个岩土类工程中使用实例，并且已经满意运行了五年；采用的国产监测仪器设备，其生产厂家必须持有有效的由国家技术监督局颁发的岩土

（2）。本项目所有监测仪器及相应的电缆等主要设施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应按施工图纸、甲方及监理指示采购性能稳定、质量可靠、精度符合要求的仪器设备，提交仪器设备的同时应提交以下资料：

1）。制造厂家名称、地址；

2）。仪器设备合格证和使用说明书；

3）。仪器设备的出厂率定资料；

4）。观测数据的计算方法；

5）。仪器使用实例的资料。

（3）。仪器设备验收

1）。乙方应要求生产厂家在安全监测仪器设备出厂前，检验全部的仪器设备和附件，并提供检验合格证和厂家的率定资料。

2）。仪器设备运至现场后，甲方应会同项目监理、业主以及乙方对厂家提供的全部监测仪器设备及附件进行检验和验收，经验收合格后（签字）方可使用。

3）。承包人应按设计要求和产品说明书对业主提供的全部监测仪器设备进行测试、校正或率定；测试报告在埋设安装前28d报送项目监理审查。

3、质量检查和验收

1）。乙方应按设计图纸和文件以及生产厂家的产品说明书对业主提供的全部仪器设备进行测试、校正和率定，并将包括仪器设备的检验测试报告提交甲方。经乙方检验和率定认为不合格的仪器设备和材料，承包人负责更换。

2）。仪器设备埋设安装完毕后，乙方应会同甲方质检人员及监理立即对仪器设备的埋设安装质量进行检查和验收，经甲方质检人员和监理确认其质量合格后，方能进行下道工序的施工。

3）。在合同期满时，乙方应按本合同的有关规定，申请对本观测项目进行完工验收，并按相关规定向甲方提交完工资料。乙方应负责本工程移交前的照看、维护工作。

八、双方职责

1、甲方职责

1）。遵守与本合同有关的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

2）。及时提供设计图纸和文件（包括修改通知），进行技术交底；

3）。负责提供主要控制点坐标及放线、测量监测等工作；

4）。为乙方创造必要的施工条件，无偿提供使用生活用水、生活用电、住宿房间。

5）。按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工程结算价款；

6）。合理安排施工计划，负责监督、检查乙方的工程进度、工程质量和安全设施；负责技术、文明施工管理；

7）。及时组织工程的单项工程验收和工程竣工验收，根据乙方提供的基础资料整理竣工资料；

8）。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撤换不能胜任本职工作的任何人员。

9）。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施工范围内的工程项目，按生产计划的需要在各施工单位之间进行调剂，乙方不得提出任何索赔。

2、乙方职责

1）。遵守与本合同有关的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乙方在合同签订之前向甲方提供相关等级资质；

2）。为完成本合同所投入的人员、设备、材料及第三者责任投保、暂住证由甲方办理。乙方将其施工人员身份证扫描件及时提供给甲方综合部备案，如不及时提供无论发生任何责任事故均有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施工中乙方因自身原因造成的一切安全事故责任由乙方承担，并对安全问题负全责；因不可抗力造成乙方生命财产损失的从保险公司的赔偿中由甲方给予补偿，剩余部分由乙方自己承担。

3）。乙方负责本合同范围内的监测仪器设备采购、仪器设备安装前的保管、检验、率定、埋设安装和维护，施工期和移交前的观测及观测资料的整编，观测仪器设备和观测资料的移交，并为甲方委托的后续观测人员接收观测工作提供免费培训和必要的条件等。

4）。乙方的工作人员应由监测专家、专业技术人员和一般操作工人组成。乙方在其驻工地的工作人员中至少应有一位经过甲方批准的监测专家具有五年的水电工程监测仪器设备安装和观测的经历，被推荐的监测专业人员简历应在观测仪器设备开始埋设安装前30天报送甲方审查。乙方的项目技术负责人必须由从事过安全监测设施的施工、观测及资料整理工作，具有丰富经验，并对本工程的特点、施工程序有充分了解的人员担任，能对中型水电工程监测仪器设备的测试、率定、安装、监测、维护以及观测数据的整理提供业务指导、技术把关，负责全部仪器的率定、埋设安装、观测及资料整理等项工作。

5）。在本合同执行期间，承包人应确保按施工图和项目监理指示进行全部仪器设备的埋设安装（包括损坏或失效后及时修复或更换，使其具有正常测读功能的仪器设

6）。服从甲方的统一指挥和协调，必须参加甲方组织的各类相关会议，认真执行监理和甲方发出的与本协议有关的指示；积极协助甲方作好对业主及监理的检查工作；

7）。严格按设计文件及有关规范施工，保证工程的施工质量和施工进度，由于乙方的原因造成质量事故，乙方必须自费返工，直至甲方、监理、业主满意为止；对所聘人员进行法纪、法规、安全生产教育和技术培训，并做好环保工作；乙方不得将工程转包、分包，若发现违反此规定，甲方将责令其退场，并承担因此对甲方所造成的损失和费用；乙方负责施工人员的生活、住宿、上下班交通安全等；进出场人员的差旅费、设备转移费、饮食；及时支付所聘人员的劳动报酬，杜绝农民工因工资拖欠问题上访、投诉等事件发生，若有此类事件发生，对甲方造成所有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负责在施工中与其它施工工序之间的配合协作工作，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向甲方提出额外支付费用的要求，所有一切费用（包括施工配合费）均已包含在相应单价中；及时汇报有关工程中发现的问题，并上报甲方所需的有关资料；

9）。工程未移交前，乙方负责管理和维护并承担相应费用。移交后，乙方按甲方要求，做到工完、料净、场地清，并承担保修期限内的缺陷修复责任和费用。

九、保护环境与职业健康：

乙方应遵守国家和地方关于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并应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施工场地及其附近的环境免受因其施工所引起的污染、噪声和其它因素所造成的环境破坏以及人员伤害和财产损失，确保施工人员和其他人员的身心健康免受损害。

十、施工安全与文明生产

1、严格遵守项目部《环境与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乙方在前施工合同的同时应与甲方签订《安全责任协议书》；

2、严格按照业主、监理、甲方和有关管理部门的要求落实安全措施。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落实，对本工程或其他工程造成影响，由此而引起需增加的一切工程措施和安全措施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3、乙方应进行安全管理，对施工作业区应设置必要的安全设施，配置作业人员的安全保护用品，并对其使用人员的人身伤亡负责，并承担一切费用；

4、乙方应采取施工安全措施，确保工程及其管辖权限内的人员、材料和设备的

5、乙方在施工期间应采取合理的措施，负责做好施工区范围内和居住区的日常治安保护工作，并防止其职工发生任何违反治安管理的行为；

6、严格遵守各类设备的安全操作规程，确保设备所有安全保护装置、机构的齐备、完好、可靠。特殊工种的操作人员必须要持证上岗。

十一、不可抗拒或不可预见的灾害：

本工程施工过程中，由于出现无法预料的不可抗拒的灾害或特大自然灾害等，甲方向保险公司提出经济损失赔偿，乙方应积极配合。赔偿后，双方根据赔偿的实际情况协商补偿；不能补偿的由乙方自行承担。

十二、乙方不予减免的责任：

甲方对乙方的施工方法、措施以及施工资料的审查与批准，或对甲方的确认批准，或对乙方实施的工程项目检查和检验，并不意味着可变更或减轻施工方应承担的全部义务和责任。

十三、合同解除

当乙方的工程施工进度或工程质量达不到合同的要求，或不能完成甲方的周生产计划及月生产计划，或有其他严重违约行为时，甲方有权随时单方调节施工任务，直至解除承包合同，另行组织人员或委托其他承包单位施工。因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乙方不得向甲方提出任何补偿要求，并按照自行完成投资的10%承担违约金。

十四、其他

1、乙方必须达到工程要求的资质等级及相关要求；乙方负责此项工程施工的主要负责人必须拥有与工程相关专业的资格证书和施工经验；

2、在缺陷责任期内，若出现因乙方造成的质量问题，则由乙方承担由此产生责任和发生的修复等费用，并赔偿甲方因此造成损失。

3、合同双方任何一方提出或给出的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指示、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认、批准、证书和决定等是双方联络和履行合同的凭证，均以书面函件为准，并应送达双方约定的地点和办理签收手续，口头承诺无效。

十五、违约争议：

双方应共同遵守协议条款，不得违约。如出现违约争议，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十六、下列文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安全监测项目承包单价列表

2、有关现行国家或行业标准及技术规范；

3、项目部有关管理办法；

4、经业主和监理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

5、招标技术文件。

十七、本协议未尽事宜，届时双方协商解决。

十八、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工程保修期满，双方的责任或义务均已履行，协议自然失效。本协议一式三份，甲方二份，乙方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装修工程合同印花税篇十一**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住 所：

联系电话： 手机号：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本工程施工负责人： 联系电话：

本工程设计人： 联系电话：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和政府有关部门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承包甲方的办公室装饰装修工程（以下简称“工程”）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条款：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工程地点：

1.2工程内容：

1.3工程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 （1） 种承包方式；

（1）乙方包工、包全部材料；

（2）乙方包工、包部分材料；

（3）乙方包工、甲方包全部材料。

1.4工程期限 天：工程面积：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质量标准： 现场验收合格

1.5合同价款：本合同工程造价（人民币） 300000 元，金额大写： 叁拾万元整

1.6工程结算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 种结算方式；

（1）合同总价包干；

（2）按固定单价、工程量以实际完成量为准。

第二条 施工图纸

2.1甲方委托乙方设计施工方案及出图，图纸一式二份，甲方、乙方各一份，设计费甲方另行支付（此费用不在工程价款内）

第三条 甲方义务

3.1甲方指派 为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及与乙方接洽，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及工程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它相关事宜。

3.2开工前 天，向乙方提供物业管理单位确认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 份，并向乙方现场交底，为乙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包括：全部腾空或部份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份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物品等采取保护措施，以不影响施工为原则。乙方施工人员对甲方施工现场的物品应认真清点及保护，并且双方签订“物品清单”。

3.3工程所在的物业管理单位因施工而收取的各项物业管理费用，由甲方承担（出入证除外），乙方协助提供物管所需相关资料。

3.4甲方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负责协调乙方与邻里之间的关系。协助乙方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